附件2: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卫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(单位名称)的卫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5年卫辉市太公镇易地搬迁光伏发电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卫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5年卫辉市太公镇易地搬迁光伏发电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河南荣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02人,营业收入为19415.36万元,资产总额为6454.14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<u>光 伏 组 件 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;制造商为<u>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37289人,营业收入为 702210 万元,资产总额为330967.9544万元,属于大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3. <u>逆 变 器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;制造商为<u>深</u> <u>圳古瑞瓦特新能源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948人,营业收入为62000万元,资产总额为24515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34. <u>并网箱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;制造商为<u>南京特玛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 30 人,营业收入为 3000 万元,资产总额为50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5. 相关配套光伏支架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天津市华运通达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289 人,营业收入为5341.4362万元,资产总额为1873.1609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企业电子签章):河南荣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: 2025年11月28日

注: 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:工业。